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校字〔2020〕32号

关于做好学生返校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辽宁省委省政府、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和教育部的
工作要求，坚持疫情防控和保障事业有序运行“两手抓”“两不误”，根据《辽宁省高等学校复学工作方案》文件精神和学校工
作实际，决定以5月8日为起始时间，安排学生返校工作，现将
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范围

根据辽宁省疫情防控指挥部《春季开学总体工作方案》要求，
结合我校实际，将承担重要科研任务博士生作为第一批返校学
生，其余学生返校安排将按预定计划和批次要求陆续提前通知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博士生返校应按照“本人申请、导师同意、学院审核、研究生院备案”程序执行。即有工作需求和工作意愿，符合入校条件的博士生向导师提出申请；导师进行把关并报学院审核；学院审核通过后报研究生院备案，由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织符合要求的博士生返校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全校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、教育部的决策部署，把疫情防控和学生返校工作作为当前重要工作抓紧抓好。各部门要加强力量，密切协作，切实按照《东北大学学生返校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建立应急快速反应机制、任务包干包片机制，监督督查机制，不放松、不懈怠，确保返校复学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东北大学

2020年4月30日